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10月16日在湖南省长沙市麓谷高新区谷苑路168号5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姜天武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8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11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1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姜天武先生主持，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股份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姜天武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会议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姜天武先生简历见附件。

二、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关于设立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1、战略委员会 姜天武先生（召集人）、陈浩先生（独立董事）、关健女士（独立董事）；

2、提名委员会 陈浩先生（独立董事、召集人）、肖海军先生（独立董事）、

姜天武先生；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万平女士（独立董事、召集人）、肖海军先生（独立董事）、姜天武先生；

4、审计委员会 万平女士（独立董事、召集人）、关健女士（独立董事）、姜天武先生。

专业委员会任期自本次会议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相关人员简历见附件。

三、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经董事长姜天武先生提名，同意聘任李菁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会议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李菁先生简历见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意见全文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总经理李菁先生提名，同意聘任涂云华女士、成艳女士、温剑先生、何晓霞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龙翼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会议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相关简历见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意见全文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会议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李军先生的备案资料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李军先生简历见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意见全文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李军先生联系方式为：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麓谷产业基地谷苑路 168 号

电话：0731-82848012

传真：0731-82848945

电子邮箱: zqb@mendale.com

六、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关于聘任内部审计部部长的议案》。同意聘任张畅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部长。任期自本次会议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张畅女士简历见附件。

七、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吴文文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会议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相关简历见附件。吴文文先生的联系方式为:

联系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麓谷产业基地谷苑路 168 号

电话: 0731-82848012

传真: 0731-82848945

电子邮箱: zqb@mendale.com

八、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关于增加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申请增加不超过 2 亿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 期限为 12 个月, 同时授权董事长姜天武先生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与银行签署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7 日

附件:

姜天武, 公司董事长, 男, 63 岁, 大专学历, 中国家纺协会副会长, 行业标准委员会委员, 北京服装学院名誉教授, 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 MBA 兼职导

师，曾任长沙市棉麻土产公司被服厂机修、总务、车间主任、厂长，长沙市梦洁绗缝制品实业公司总经理、党总支副书记，长沙梦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01年至2015年任公司及前身湖南梦洁家纺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姜天武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138,970,133 股，通过投票权委托协议控制公司股票 73,000,000 股，实际控制 211,970,133 股公司股票的表决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浩，公司独立董事，男，43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工学博士，湖南大学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人工智能学会智能服务专委会成员、大数据研究与应用湖南省重点实验室副主任、58众创创业导师，长沙懂之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南麓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麓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陈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肖海军，公司独立董事，男，53岁，法学博士，湖南大学法学院教授，中国商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湖南省法学会民商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上海建纬（长沙）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长沙仲裁委员会兼职仲裁员，长沙赛恩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肖海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万平，公司独立董事，女，48岁，会计学硕士，曾任湖南科技职业学院教授，现任湖南女子学院会计系教授，长期从事会计学、财务管理方面的教学与研究工作，主要研究方向：中小企业资本结构、公司治理、投融资体系等。

截止本公告日，万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关健，公司独立董事，女，46岁，管理学博士，注册会计师。中南大学商学院副院长，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公司战略与财务管理、企业并购与公司治理、企业风险控制等方面的研究。兼任航天凯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关健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 菁，公司董事、总经理，男，44岁，本科学历，曾任公司品保部主管、武汉办事处主管、商务中心主管、寐牌总监、总经理助理、营销总监。

截止本公告日，李菁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42,866,928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涂云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湖南寐家居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女，41 岁，大专学历，曾任公司总经理秘书，寐家居事业部总监。

截止本公告日，涂云华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4,572,523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成艳，公司副总经理，新零售事业部总监，女，37 岁，本科学历，曾任公司北京办出纳，营销总监助理，公司区域经理，宝贝美学事业部总监。

截止本公告日，成艳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789,366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温剑，公司副总经理，男，38 岁，本科学历，曾任公司区域经理、营销总监助理、区域总监、市场部总监，公司品牌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温剑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359,7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何晓霞，公司副总经理，湖南梦洁移动互联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女，38 岁，零售管理硕士，曾任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设计总监，人力资源总监，监事会主席等。

截止本公告日，何晓霞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3,612,87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龙翼，公司财务总监，男，39 岁，会计学本科学历，曾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公司财务部副总监，从事财务审计工作 15 年，具备丰富的财务审计工作经验。

截止本公告日，龙翼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300,0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军，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男，49岁，本科学历，曾任长沙大厦业务主办、团委副书记、业务副主任、经营部经理、总办主任，长沙市委组织部农村整造工作组人员，湖南梦洁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李军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42,866,928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畅，公司内部审计部部长，女，43岁，大专学历，曾任湖南梦洁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公司财务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张畅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67,965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吴文文，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男，33岁，本科学历，曾任公司商务分析专员、商务分析主管。

截止本公告日，吴文文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365,965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